

3部门回应就地过年热点问题

新华社记者

2021年春节临近。部分留在校过年的学生是否能得到妥善安排？个别地方擅自“加码”防疫要求是否合理？春节期间农产品供应能否满足需求？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31日召开发布会，对社会关心的热点问题作出回应。

尽心保障留校学生安全过年，提前做好开学计划准备

今年留校过年的学生较往年几乎翻了两番。教育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、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司长王登峰表示，对留校过年的学生，教育系统和高校将采取“三心”措施，即精心准备做好疫情防控、尽心尽力做好服务保障、暖心关爱做好春节慰问，让大家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。

“各高校后勤服务部门在春节期间要做好稳价保供工作，包括接收快递、订外卖等。”王登峰说，对学生在校期间各方面需求要及时了解和关注，确保洗浴、体育锻炼、学习和活动等场所的安全。

对于已回家的学生，王登峰强调应严格落实属地疫情防控的各项要求。此外，教育系统要全面掌握每一位师生假期的健康状况、出行轨迹，并提供相应的健康防疫指导。

对于大家普遍关心的春季学期开学安排，王登峰说，教育部目前的要求还是全

面开学、正常开学、安全开学。考虑到疫情防控需要和形势变化，教育部将会同国家卫生健康委修订新版的学校疫情防控技术方案，并要求各地各校随时分析和研判疫情形势，提前做好春季学期开学的各项准备工作。根据疫情防控形势的发展和变化，要及时调整春季学期开学要求和时间安排。在特殊情况下，可能还需要分批错峰开学。如果春节后还有中高风险地区，这些地区的学生可能要暂缓返校。

“同时，我们现在也要求各地各校做好线上线下教学相互衔接的准备，需要的时候，可以随时开启线上教学。”王登峰说。

明确返乡防疫要求“六个不”

“为了尽可能降低疫情扩散的风险，国家依法制定春运期间的疫情防控政策。”国家卫健委新闻发言人米锋表示，相关政策绝不是要给春节团聚设置超出防控需要的障碍。

他明确表示，“层层加码”和“一刀切”，既是一种懒政，也是对宝贵防疫资源的浪费，各地要规范落实2021年春运期间的疫情防控要求，科学精准做好疫情防控的相关工作，不得在现行政策的基础上擅自“加码”“层层加码”，不得在工作中搞“一刀切”。

对此，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1月31日明确表态：除北京外的省份，要做到“六

个不”——

不得随意禁止外地群众返乡过年；不对返乡人员实施集中和居家隔离措施；不对低风险地区跨省流动到城市的非重点人群进行核酸检测；不对省城内低风险地区返乡的非重点人群查验核酸检测证明；不对省城内返乡人员进行居家健康监测；不得随意延长居家健康监测的期限。

“各地应该及时纠偏。”米锋说，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将密切关注各地政策的执行情况，对明显不符合要求的情况，将予以通报，要求立即整改。

“我们提倡大家春节假期非必要不流动。”中国疾控中心病毒病预防控制所所长许文波表示，但不管是否流动，都要做好个人防护。如果要返乡，公众一定要提前做好出行规划，及时关注目的地疫情变化和疫情防控的政策措施，并关注交通部门的出行提示。

确保“菜篮子”供应不断档不脱销

近期，受寒潮天气、新冠肺炎疫情，以及春节临近、消费拉动等因素影响，一些地区部分农产品价格上涨。春节“菜篮子”产品供给形势怎样？

农业农村部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司副司长毛德智表示，预计春节期间“菜篮子”产品总体生产形势较好，市场供给有保障；

——蔬菜水果方面，目前全国在田蔬

菜面积8500多万亩，同比增加100多万亩。近期全国平均每周蔬菜收获产量稳定在1400万吨左右，同比持平略增。去年水果总体丰产，当前市场供给充足、品种丰富，后期价格将以稳为主。

——生猪等畜禽产品方面，2020年以来，在市场拉动和政策激励作用下，生猪生产持续加快恢复，非洲猪瘟疫情得到有效控制。预计今年1至2月份生猪出栏比上年同期增长25%左右，后期供需关系将越来越宽松。春节期间产蛋鸡和肉鸡存栏处于历史同期较高水平，鸡蛋鸡肉市场供应比较充足。预计春节前牛羊出栏将显著增加，牛羊肉价格也将趋于稳定。

——水产品方面，湖北、江西、广东、福建等渔业主产区生产形势较稳定，预计春节期间水产品供给充足、质量向好。

毛德智表示，今年受疫情影响，倡导大家就地过年，预计大中城市农产品消费量较往年明显增长。农业农村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，细化预案，抓好“菜篮子”产品生产，强化产销衔接，及时指导疏通运输物流堵点，严格落实“菜篮子”市长负责制，适时做好储备调节，确保春节期间重要农副产品供应不断档、不脱销。

（记者 胡浩 范思翔 彭韵佳 王琳琳 于文静）

全国四级法院

实现跨域立案服务全覆盖

新华社北京2月1日电（记者 罗沙）记者从最高人民法院获悉，自2月1日起，跨域立案服务在全国四级法院实现全覆盖。当事人可以就近选择一家中基层法院或者人民法庭，申请对四级法院管辖的案件提供跨域立案服务。

据悉，最高法于2019年12月25日推动跨域立案服务在中级、基层法院和海事法院率先实现。2021年2月1日，经过四级法院共同努力，跨域立案服务主体实现全覆盖。跨域立案服务范围从一审民事、行政和执行案件拓展到一审刑事自诉、国家赔偿申请和民事申请再审案件，将能够提供跨域立案服务的案件类型全部纳入，做到跨域立案案件类型全覆盖。

跨域立案服务是在四级法院网上立案功能实现全覆盖基础上，针对不会、不便使用信息化手段的当事人在异地立案时面临的问题，由非管辖法院帮助代转诉讼材料的便民举措。在不改变法定管辖权基础上，“收立分离”模式打破立案材料接收的地域限制，实现起诉材料异地接收、无差别办理，促进四级法院立案标准统一，让立案工作更加公开、透明、可监督。

同时，最高法依托“移动微法院”建成四级法院统一跨域立案系统，提供立案材料上传、立案结果反馈、文书材料打印等服务，实现线下跨域立案服务窗口与线上立案平台无缝衔接。

最高法数据显示，自人民法院启动跨域立案服务改革以来，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全国法院共提供跨域立案服务82022件，88.77%的管辖法院实现30分钟内响应。

人民法院下一步将立足群众需求，进一步扩大跨域诉讼服务范围，探索在材料收转、委托送达、视频调解、网上开庭等方面建立协作机制，完善跨域立案服务监督评价机制，增强跨域立案服务质效。

万物苏萌山水醒 大地阳和暖气生

2月3日22时59分“立春”

新华社天津2月1日电（记者 周润健）“柳色早黄浅，水文新绿微。”《中国天文年历》显示，北京时间2月3日22时59分将迎来“立春”节气。此时节，大地开始解冻，蛰虫逐渐苏醒，鱼儿浮在未融的碎冰下游动，“从此雪消风自软，梅花合让柳条新”。

历史学者、天津社科院研究员罗澍伟介绍，每年公历2月3日至5日为“立春”，也叫“打春”，它是二十四节气中的第一个节气，也是一年四时之始。“立”有开始之意，“立春”揭开了春天的序幕，标志着万物复苏的春季到来。

一年之计在于春。中国古人对“立春”非常重视，一直把它当成节日来过。

罗澍伟介绍，“立春”一词，早在三千年前的周朝就已出现。据《礼记》记载，周朝时，每逢“立春”，周天子亲率公卿、诸侯、士大夫，在东郊举行迎春大典，然后赏赐群臣并施惠于民。东汉以后，朝野出现“迎春”礼俗，如妇女“剪彩为燕”做头饰，贴“宜春”于门。唐宋时，“立春”之日，宰相以下群臣要入朝致贺。明清宫廷，无论“迎春”还是“鞭春”，礼仪